

证券代码：301050

证券简称：雷电微力

公告编号：2025-021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17:00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D01栋326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桂峻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66 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342,66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7910%。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 7 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8,372,73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760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359 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69,92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303%。

2.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 4,969,92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303%。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见证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53,342,662	53,183,062	99.7008%	144,500	0.2709%	15,100	0.0283%
其中：中 小投资者	4,969,929	4,810,329	96.7887%	144,500	2.9075%	15,100	0.3038%
表决结果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陈笛律师和孟柔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